

濮阳市联众兴业化工有限公司
奥博特环保新材料产业园改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濮阳市联众兴业化工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4 年 07 月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众意见情况	6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6
3.1 公开内容及日期	6
3.2 公示方式	7
3.3 查阅情况	11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2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2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2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2
5.其他	12

1 概述

濮阳市联众兴业化工有限公司拟投资 58320 万元，在濮源路东，濮水路西，石化路北建设奥博特环保新材料产业园改扩建项目，并于 2024 年 5 月委托环评单位河南碧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司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规定开展公众参与工作，并编制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过程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开展，公众参与过程有效、结果可信。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评价单位在接受环评委托后，于 2024 年 5 月 7 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上对项目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网址为：<https://www.js-eia.cn/project/detail?type=1&proid=5c0b99896ccf994d605e7d558d056fb1>。公示主要介绍了建设单位基本信息、项目建设内容的基本情况、承担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基本信息以及环评的工作程序等，同时还公布了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的联系方式等情况，以便于周围群众了解本项目及环评的基本情况，提出合理建议和意见，第一次公示见表 1。本项目公众参与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公开时间、公开途径和公开内容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的相关要求。

表 1 第一次公众参与公示信息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濮阳市联众兴业化工有限公司奥博特环保新材料产业园改扩建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现将“濮阳市联众兴业化工有限公司奥博特环保新材料产业园改扩建项目”的环评工作情况进行第一次公示。</p>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濮阳市联众兴业化工有限公司奥博特环保新材料产业园改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濮阳市联众兴业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总投资额：58320 万元

项目概况：建设地点位于濮源路东，濮水路西，石化路北，占地面积 80476.93 m²，项目建设内容为：2000 万标方/年甲醇制氢装置；1.5 万吨/年环戊烷及 1.5 万吨/年环戊烯装置；配套公用工程、罐区、包装、库房、装卸、安全环保消防设施。

二、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濮阳市联众兴业化工有限公司

联系人：杜工

联系电话：15539383178

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河南碧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3783552353

通信地址：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150 号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办公楼 605

电子邮箱：henanbifeng@126.com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一）工作程序

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大体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为准备阶段，主要工作为研究有关文件，进行初步的工程分析和环境现状调查，筛选重点评价项目，确定各单项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等级，编制评价大纲；第二阶段为正式工作阶段，主要工作为进一步做工程分析和环境现状调查，并进行环境影响预测和评价环境影响；第三阶段为报告书编制阶段，主要工作为汇总、分析第二阶段工作所得的各种资料、数据，给出结论，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

（二）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工作内容

（1）总则

（2）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3）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

（4）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 (5) 环境保护措施及其可行性分析
- (6) 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
- (7) 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 (8) 结论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和方式

本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如下：

- 1.您对环境质量现状是否满意（如不满意说明主要原因）；
- 2.您是从何种信息渠道了解该项目的信息，您是否了解在该地区建设的项目；
- 3.您认为本次工程的建设是否能够推动区域经济的发展，是否能改善当地环境质量；
- 4.本次工程建设后，您最关心的环境问题是哪方面的？认为应采取什么措施减少或避免
您所关心的环境问题；
- 5.您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有什么具体建议和要求？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本次公众参与本着知情、真实、平等、广泛、主动的原则，采用公开发布项目信息，收集公众意见及建议。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您规划实施过程中的环保意见及建议，发表意见的同时请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如下：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七、环评公示有效时间

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濮阳市联众兴业化工有限公司

2024年5月7日

第一次公示网站截图见下图。



濮阳市联众兴业化工有限公司奥博特环保新材料产业园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字号：小中大]

发布日期：2024年05月07日

浏览次数：1次

濮阳市联众兴业化工有限公司奥博特环保新材料产业园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现将“濮阳市联众兴业化工有限公司奥博特环保新材料产业园改扩建项目”的环评工作情况进行第一次公示。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濮阳市联众兴业化工有限公司奥博特环保新材料产业园改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濮阳市联众兴业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总投资额：58320万元

项目概况：建设地点位于濮源路东，濮水路西，石化路北，占地面积80476.93㎡，项目建设内容为：2000万标方/年

项目公示情况

信息公开

状态：已发布

日期：2024年5月7日

公参公示

状态：无

日期：无

全本公示

状态：无

日期：无

竣工公示

状态：无

日期：无

图 1 环评互联网网站第一次公示截图

2.2 公众意见情况

本次公示期间，我公司均未收到公众来电、来信或来访，没有公众表示反对意见，没有公众提出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在完成了《濮阳市联众兴业化工有限公司奥博特环保新材料产业园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的编制后，建设单位开展了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并征求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公示时间为2024年6月6日。公开内容：《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并提供了公众意见表的下载链接，明确了意见征求范围、提交意见的起止时间，同时公布了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的公示时间、公示内容、公示流程均符合《环境影响

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的相关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所选用的公示平台为“生态环境公示网”，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的时间：2024年6月6日。

公示网址：<https://gongshi.qsyhbgi.com/h5public-detail?id=339433>,

征求意见稿公示网页截图见图2。



图2 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分别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和 2024 年 6 月 20 日在《河南经济报》上对本项目的环评征求意见稿进行了 2 次报刊公示。

《河南经济报》为当地交易接触的报纸，本项目报刊公示平台选择恰当合理。本项目报刊公示照片见图 3 和图 4。

舞钢市 文旅融合 激活乡村振兴“新引擎”

近日，舞钢市山前店镇庄子沟村一派祥和的景象。村民们正忙着采摘成熟的桃子，脸上洋溢着丰收的喜悦。这里，不仅是村民们增收致富的“金果”，更是舞钢市文旅融合发展的“新引擎”。

庄子沟村位于舞钢市山前店镇，是一个有着深厚文化底蕴的村庄。这里不仅盛产优质的桃子，更拥有丰富的红色旅游资源。近年来，舞钢市积极探索“文旅融合”的发展路径，将红色文化与乡村旅游深度融合，激活了乡村振兴的“新引擎”。

在庄子沟村，游客不仅可以欣赏到美丽的自然风光，还可以参观当地的红色教育基地。舞钢市通过打造“红色+绿色”的乡村旅游品牌，吸引了大量游客前来观光旅游，带动了当地村民增收致富。

舞钢市相关负责人表示，将继续加大文旅融合发展的力度，推动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为乡村振兴注入新的活力。

资讯速递

新乡县人民法院 开展“零距离”法治课堂

【本报讯】为深入推进法治乡村建设，提高村民法治意识，新乡县人民法院近日开展了“零距离”法治课堂活动。法官们深入田间地头，为村民们提供面对面的法律咨询服务。

在活动现场，法官们通过发放宣传资料、解答法律咨询等方式，向村民们普及了民法典、土地承包法等法律法规知识。村民们对法官们的耐心讲解表示满意，纷纷表示今后将更加自觉地学法、守法、用法。

新乡县人民法院负责人表示，将继续开展此类法治课堂活动，打通司法服务的“最后一公里”，让法治阳光普照每一个角落。

做的好根兴大文章 走上致富康庄路

西峡县 小香菇磨力十足 撬开乡村致富门

【本报讯】西峡县小香菇产业蓬勃发展，成为当地农民增收致富的“金钥匙”。通过科技赋能和产业链延伸，小香菇撬开了乡村致富的大门。

西峡县小香菇产业起步早、基础好。近年来，当地政府和龙头企业加大投入，引进先进菌种和栽培技术，不断提升小香菇的产量和品质。目前，小香菇已成为西峡县的主导产业之一。

除了传统的香菇栽培，西峡县还积极探索香菇深加工和品牌建设。通过开发香菇酱、香菇干等深加工产品，延长了产业链，提高了附加值。同时，通过打造“西峡香菇”品牌，提升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西峡县相关负责人表示，将继续加大小香菇产业的扶持力度，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让农民的钱袋子越来越鼓。

宁陵县阳驿乡 夏黑葡萄收获 助农走上致富路

【本报讯】宁陵县阳驿乡夏黑葡萄进入成熟期，果农们正忙着采摘。夏黑葡萄的丰收，为当地农民带来了可观的经济效益。

阳驿乡夏黑葡萄种植历史悠久，品质优良。近年来，当地政府和农业部门积极引导农民进行品种改良和科学管理，提高了夏黑葡萄的产量和品质。目前，夏黑葡萄已成为阳驿乡的主要经济作物之一。

除了传统的葡萄种植，阳驿乡还积极探索葡萄深加工和品牌建设。通过开发葡萄汁、葡萄干等深加工产品，延长了产业链，提高了附加值。同时，通过打造“阳驿夏黑葡萄”品牌，提升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阳驿乡相关负责人表示，将继续加大夏黑葡萄产业的扶持力度，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让农民的钱袋子越来越鼓。

舞钢市科技局 多措并举培育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本报讯】舞钢市科技局多措并举，加大培育力度，推动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快速增长。通过政策扶持和精准服务，科技企业创新能力不断提升。

舞钢市科技局通过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计划”，对符合条件的科技企业给予政策扶持和精准服务。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引进高层次人才等方式，不断提升企业的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目前，舞钢市已培育了一批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这些企业在新材料、装备制造等领域取得了重要突破。舞钢市将继续加大培育力度，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扶沟县政数局 服务群众“无小事” 帮办代办“零距离”

【本报讯】扶沟县政数局坚持“群众利益无小事”理念，推行帮办代办“零距离”服务，切实解决群众办事难题。通过优化流程、提高效率，让群众办事更便捷、更舒心。

扶沟县政数局通过推行帮办代办“零距离”服务，将政务服务窗口前移，主动上门为群众提供帮办代办服务。通过优化办事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切实解决群众办事难、办事慢的问题。

目前，扶沟县政数局已受理了多起帮办代办事项，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扶沟县将继续加大帮办代办力度，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济源玉泉街道办事处 “码上服务” 让企业办事更简单

【本报讯】济源玉泉街道办事处创新推出“码上服务”，通过线上平台简化办事流程，让企业办事更简单、更高效。通过精准服务和政策扶持，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济源玉泉街道办事处通过创新推出“码上服务”，将政务服务事项搬到线上，企业只需通过手机扫码即可办理。通过简化办事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切实解决企业办事难、办事慢的问题。

目前，“码上服务”已受理了多起企业办事事项，企业满意度不断提升。济源玉泉街道办事处将继续加大“码上服务”力度，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鹤壁市鹤山区残联 解纠纷 化心结 促和谐

【本报讯】鹤壁市鹤山区残联积极开展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帮助残疾人解决生活困难，化解心结，促进社会和谐。通过精准服务和政策扶持，助力残疾人实现美好生活。

鹤壁市鹤山区残联通过开展矛盾纠纷化解工作，主动上门为残疾人提供帮办代办服务。通过化解矛盾纠纷、解决生活困难，切实解决残疾人面临的实际问题。

目前，鹤壁市鹤山区残联已化解了多起矛盾纠纷，残疾人生活困难得到有效解决。鹤壁市鹤山区残联将继续加大矛盾纠纷化解力度，不断提升残疾人生活水平。

中原石油工程钻井一公司 钻井中心拉杆密封实现革新突破

【本报讯】中原石油工程钻井一公司钻井中心成功研发出新型拉杆密封技术，实现钻井作业的革新突破。通过技术创新和工艺优化，提高了钻井效率和安全性。

中原石油工程钻井一公司钻井中心通过技术创新和工艺优化，成功研发出新型拉杆密封技术。该技术在提高钻井效率、降低能耗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

目前，新型拉杆密封技术已在多个钻井作业中推广应用，取得了良好的应用效果。中原石油工程钻井一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创新力度，推动钻井作业高质量发展。



图3 河南经济报6月18日公示



图 5 现场张贴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的公示时间、公示内容、公示流程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的相关要求。

3.3 查阅情况

我单位在公示内容中提供了《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同时在公司办公室公处放置了《征求意见稿》纸质本，供意见征求范围内的公众进行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众参与信息公开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

根据两次公示期间的公众意见反馈情况，本项目不属于在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因此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本项目可不召开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公众参与会议。同时本项目也未涉及科普宣传等措施。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两次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公众来电、来信或来访，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两次公示期间，没有公众表示反对意见，没有公众提出建议。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两次公示期间，没有公众表示反对意见，没有公众提出建议。

5.其他

本项目各次网上信息公开截图等均由建设单位对其进行存档。